

2013

中国当代优秀作品 国际翻译大赛

| 推 荐 作 品 集 |

下卷

人民文学杂志社/编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2013

中国当代优秀作品 国际翻译大赛 | 推荐作品集 |

下卷

人民文学杂志社/编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

信

刘庆邦

刘庆邦，1951年12月生于河南沈丘农村。当过农民、矿工和记者。现为中国煤矿作家协会主席，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，一级作家，获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，北京市政协委员，中国作家协会第五、第六、第七、第八届全国委员会委员。

著有长篇小说《平原上的歌谣》《红煤》《遍地月光》等七部，中短篇小说集、散文集《走窑汉》《梅妞放羊》《遍地白花》《响器》等三十余种，并出版有四卷本刘庆邦系列小说。

短篇小说《鞋》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。中篇小说《神木》《哑炮》先后获第二届和第四届老舍文学奖。中篇小说《到城里去》和长篇小说《红煤》分别获第四届、第五届北京市政府奖。根据其小说《神木》改编的电影《盲井》获第53届柏林电影艺术节银熊奖。曾获北京市首届德艺双馨奖，首届林斤澜短篇小说杰出作家奖。

多篇作品被译成英、法、日、俄、德、意、西、韩等文字。

信

一般的柜子两开门，李桂常家的大衣柜是三开门。中间那扇门宽，左右两扇门窄。小小暗锁装在两扇窄门上，需要把柜子上锁时，两边的锁舌头都得分别探进中间那扇宽门的木槽里。柜子里的容积已经不小了，可着中间那扇门镶嵌的一面整幅的穿衣镜，给人的感觉，又大大扩展了柜子的空间：卧室里的一切，阳台上的亮光，似乎都被收进柜子里，李桂常本人也像是时常从柜子里走进走出。

天气凉了，李桂常把儿子的毛衣拆开重织，需要添加原来剩下的毛线，就把柜子右侧的一扇门打开了。这扇门里面有一道竖墙样的隔板，把大柜子隔开，隔成一间小柜子。小柜子里放的都是不常用的东西，如李桂常以前穿过的黑棉裤、蓝花袄，用旧的粗布印花床单，一塑料袋大小不等五色杂陈的毛线团子等。这扇门李桂常不常开，她一旦打开了，一时半会儿就不大容易关得上。因为小柜子的下方有一个抽屉，抽屉里有一本书，书里夹着一封信。这封信她已经保存了九年。每当她打开这扇门，心上的一扇门也同时打开了。

她有些不由自主似的，只要打开这扇门，就把要干的事情暂时忘却了，就要把放在抽屉里的信拿出来看一看。信有十好几页，她一拿起来就放不下，看了信的开头，就得看到信的结尾，如同听到写信人以异乎寻常的声调在信的抬头处称呼她，她就得走过信的园林，找到写信人在落款处站立的地方。李桂常小心翼翼地把抽屉拉开了，几乎没发出一点声响。如果抽屉中睡着的是一只鸽子，她也不一定会把鸽子惊动。受到触动的是她自己，和以往每次一样，她的手还没摸到信，心头就弹弹地开始跳了。然而这一次她没有找到信。她不相信伴随她九年的信会失去，因而她连自己的记忆和眼睛也不相信了。夹藏那封信的是一本挺厚的专门图解毛线编织技术的书，她把书很快地翻了一遍又一遍，把每一页都翻到了，只是不见那封信。她脸色变白，手梢儿发抖，脑子里空白得连一个字都找不到了。她的动作变得慌乱和盲目，把棉裤棉袄床单一一抖开翻找。把抽屉全部抽出来，扣得底面朝上，把每一个细小的缝隙都检查过了。她甚至怀疑那封信会埋在盛毛线团的塑料袋里，就把毛线团往床上倾倒。花花绿绿的毛线团以不错的弹性，纷纷从床上滚落，滚得满地都是。毛线团带着调皮的表情，仿佛争相说我在这儿呢，可它们每一团都是绕结在一起的毛线，而不是那封长信。李桂常对自己说不要慌不要慌，好好想想。她坐在床边虚着眼想了一下，再次拿起那本书，幻想着熟悉的信札能拍着翅膀从书里飞出来。书板着技术性的脸，无情地打破了她的幻想。李桂常鼻子一酸，差点落下泪来。看来那封万金难买的信真的不见了。

李桂常很快想到了自己的丈夫，家里除了她，握有柜子钥匙的只有丈夫，知道那封信放在什么地方的也只有丈夫，一定是丈夫把信拿走了。对于她保存那封信，丈夫一直心存不悦，认为那不过是一些写过字的废纸，毫无保存价值。丈夫更是反对她看那封信，威胁说，只要发现她看那封信，马上把信撕掉。丈夫在家时，她从来

不看那封信，只把信保留在心上。她都是选择自己一个人在家的时候，才把门关上，窗关上，按一按胸口，全心投入地看那封信。她清楚地记得，上次看信是在一个下雨天。那天，杨树叶子落了一地，每片黄叶都湿漉漉的。一阵秋风吹过，树上的叶子还在哗哗地往下落，它们一沾地就不动了。但片片树叶的耳廓还往上支楞着，像是倾听天地间最后的絮语。她看了一会儿满地的落叶，心里泛起丝丝凉意，还有绵绵的愁绪，很想叹一口气。回到家里她才恍然记起，自己有一段时间没看那封信了。她说了对不起对不起，随即把信拿出来了。待她把信读完，天高地远地走了一会儿神，才把气叹出来了。叹完了气，她像是得到了最安适的慰藉，心情就平静下来。她珍惜地把信按原样叠好，重新装进原来的信封里，并夹到书本的中间，放回抽屉里。那天丈夫很晚才回家，不可能看见她读信。难道丈夫在放信的地方作了不易察觉的记号，她一动信丈夫就知道了？倘是那样的话，事情就糟糕了。她仿佛已经看见，丈夫恼着脸子，以加倍的办法，很快把信撕成碎片，抛到阳台下面去了。在想象里，丈夫每撕出一个新的倍数，她的心就痉挛似地收紧一下。当丈夫把信的碎片抛掉时，她也像是被人从高空抛下，抛到不知名的地方去了。她不由地抽了一口凉气，几乎叫了一声。她也许已经叫出来了，只是叫得声音有些细，自己的耳朵没有听见。但她的心听见了，心上的惊呼把她从想象中拉回来，她意识到自己可能把事情想得过于严重了，便摇摇头数，嘲笑了自己一下，动手整理被自己弄乱的东西。

丈夫对她总是很热情。丈夫回家，人没进来，声音先进来了。丈夫以广泛流行的亲爱称呼向她问好。这样的称呼，丈夫叫得又快又顺口，而她老是不能适应，形不成夫唱妇随。她按自己的习惯，迎到门口接过丈夫的手提包，问了一句你回来了。下面的问话她是脱口而出：“你见到那封信了吗？”这句问话，她本打算等就寝后再

向丈夫委婉地提出来，急于知道那封信命运如何的心理，使她有些管不住自己，一张口就问出来了。话一出口，连她自己都有些吃惊，但已收不回来了。

“信？什么信？”丈夫问。

“就是那封信。”

“哪封信？说清楚点。你怎么吞吞吐吐的？出什么事了？”丈夫眉头微皱，目光变得锐利起来。

李桂常不知怎样指称那封信，说：“就是放在柜子抽屉里的那封信。”

丈夫似乎还是不解，双手西方人似地那么一摊说：“我怎么知道，什么信不信的？信则有，不信则无，我历来不关心。”丈夫从她手里要过手提包，从里面掏出两本封面十分花哨的杂志，说这是给她新借来的，其中有几篇文章很好看，有一篇是披露某个当红歌星的婚变，还有一篇是介绍娱乐业中的女性，都比信精彩得多。

李桂常接过杂志，说她今天不想看，随手丢在客厅的沙发上了。近年来，丈夫隔不几天就给她借回一两本新杂志，这些杂志有妇女、家庭、法制方面的，也有影视、时装和美容方面的，称得上五花八门。丈夫不无得意地向她许诺，不光让她吃得好穿得好，还保证供给她充足的精神食粮。丈夫的用心她领会到了，丈夫是想用这些杂志占住她的心，不让她再看那封信。这些名堂越来越多的杂志她也看，但无论如何也代替不了她看那封信。她说：“信就在抽屉里放着，它自己又不会扎翅膀飞走，怎么就不见了呢？”

丈夫说：“你把信东掖西藏的，谁能保证你不会记错地方！”丈夫很快地举了一个例子：一个老太太，靠拾废品攒了一卷子钱，觉得放在哪儿都不保险，后来塞进一只旧棉鞋里，结果忘了，把旧棉鞋连同钱当废品卖掉了。丈夫的意思是以此类比，给李桂常指出一个方向，让她往自己身上找原因，不要怀疑别人。

李桂常说得很肯定，说她不可能放错地方，也决不会放错地方，因为她还不是一个老太太。

“那我问你，你最近是哪一天看的信？”

李桂常想说是下雨那天看的信，话到嘴边，想起丈夫说过的不让她看信的话，就有些支吾，说她记不清了，又说她最近没有看信。

丈夫一下子就抓住了支吾的脖子，指出她连哪天看的信都记不清，还谈什么不会记错地方。丈夫给了她一个台阶，说：“好了，儿子该放学了，你去接儿子吧。”

李桂常的执拗劲儿上来了，她站在自己的立场上，拒绝踏上丈夫给她的台阶，她说，要是找不到那封信，今天她哪儿也不去。她听见自己声音发颤，眼泪即时涌满了眼眶。

丈夫以为可笑，自己笑了一下。丈夫像哄一个爱掉眼泪的孩子一样拍拍她的背，说她把一封信看得比儿子还重要，这日子没法过了。“这样吧，我来帮你找找。真没办法，谁让我娶了一个把看信当日子过的老婆呢！”丈夫打开柜子门上下瞅瞅，就去拉写字台的抽屉。写字台的抽屉一共有六个，他只拉开了两个，就喊着李桂常的名字，让李桂常过去，“看看，这是不是你的宝贝？”

李桂常走进卧室一看，眼睛里马上放出欣喜的光芒，丈夫手里拿着的正是那封信。奇怪，信怎么会跑到写字台的抽屉里呢？一定是丈夫悄悄把信转移出来的。丈夫大概在做一个试验，看她把信淡忘了没有。她走到丈夫身边，刚要把信接过来，丈夫却倏地一收，把信收回去了，问：“你承认不承认是你自己把信放在这里了？”

既然信还存在着，就不必跟丈夫较真了。不过要让她承认自己把信放错了地方，也很难。她说：“给我，给我！”撒娇似的扑在丈夫身上，把信要过来了。她把信封上写着的她的名字看了一眼，就把信装进口袋里去了。她的手在口袋外面按着那封信，像是怕失而复得的信再不翼而飞似的。

她出门去接儿子时，丈夫喊住了她，表情严肃地对她说：“我希望不要让我的儿子看见你的信，不然的话，你不好解释，我也不好解释。我要让我的儿子保持纯洁的心灵！”

李桂常不能同意丈夫的说法，她觉得她的信纯洁得很，比血液都纯洁。但她没有说话，就下楼去了。她的手一直没有离开装信的口袋，像捂着一只小鸟，并能感到“小鸟”心脏的跳动。她有心把信掏出来看一看，想到丈夫有可能会在阳台上观察她，就克制着没有掏。她抬头往阳台上一望，见丈夫果然居高临下地站在上面站着，正小着她的心。

晚上，他们看的是一部有关新生活的长篇电视连续剧，剧中的男主角只有一个，女的却是一些变体。不管剧中人的生活怎么变化，主要场景都是在床上，主要生活都是在电视里看电视。李桂常不让儿子看这样的电视剧，儿子一写完作业，她就让儿子在自己的小屋里睡了。她和丈夫也没好好看。她一边看一边给儿子织毛衣。丈夫则接了好几个电话。丈夫在矿上当着一个科的科长，他的电话总是不少。二人躺下后，丈夫把信的问题又在床上提出来了，他问李桂常，准备把信保存到什么时候。李桂常说她也不知道。丈夫不说话了，心情很沉闷的样子。李桂常晃晃丈夫，丈夫也不动声色。李桂常解释说，信上没写什么，挺干净的，建议丈夫把信看一看。说着她下床去了，把信从口袋里拿出来递给丈夫。丈夫把信推开了，说他不看，他不屑于看。丈夫推得有些不耐烦，由信累及到人，把李桂常也推开了。对丈夫这样的动作，李桂常不大好接受。对丈夫的说法，她也不能同意。李桂常也不说话了，她把信放回口袋，躺进自己被窝里，拉被子蒙上头。两口子僵持了一会儿，丈夫反而耐不住了，自言自语似地说开了话。丈夫的口气还是不软，他说那封信写得不怎么样，一个新鲜的词儿都没有，有的地方连语法儿都不通，顶多是初中一年级的水平。

李桂常明白丈夫是把话说给她听的，但她听着每一句话都不好听。还说不屑于看，原来背地里看过了，什么人哪！

丈夫还在说。丈夫说就这样的信，他一天能写十封，问李桂常信不信。

李桂常这次不答理丈夫不行了，她说：“你写呀，谁不让你写！”

“信是距离的产物，咱俩成天在一块儿，我怎么给你写！”

“你又不是没出过差，你出差的时候可以写嘛。”

“好，我下次出差一定给你写信。咱先说好了，看了我的信，你不要太感动。你要是一哭鼻子，儿子不明白，还以为出了什么事呢！”丈夫缓和气氛似的笑了。

“感动不感动是我自己的事，你以为我那么容易感动呀。”

丈夫提出了一个交换条件，他要是给李桂常写一封感情充沛的长信，李桂常是不是就可以放弃保存那封信，变成保存他的信。

李桂常犹豫了一会儿才说，那要看丈夫的信写得好不好。

“好，一言为定！”丈夫向她伸出一只手。工作上都是这样，既然达成了协议，就要把手握一握。

李桂常把手伸出来了，却没让丈夫握到，只在丈夫手上做游戏似的拍了一下。

丈夫当然不会就此罢休……

过了几天，丈夫真的出差去了。丈夫这次出差的地方相当远，是南方一座新起的暴发的城市。丈夫是坐飞机从天上去的。李桂常想，丈夫这次大概要给她写信了。在此之前，丈夫从没有给她写过信。丈夫学问不小，口才也好，在会上讲话一套一套的。丈夫还很会说笑话，常常能把不爱笑的人逗笑。为此有的女同事还羡慕她，说她丈夫是个幽默的男人。这样的丈夫，写起信来应当不会错。丈夫刚走不几天，她就开始等丈夫的信。他们这里的家属楼没有门牌号码，信不能直接送到家里。所有外面来的信件都是一总放在矿上

收发室，由收发室分送到各单位。李桂常的单位是采煤队单身矿工宿舍楼。这种宿舍楼是旅馆化的，所以李桂常的工作跟旅馆里的服务员一样，每天为单身矿工打水扫地，整理房间等。要是丈夫来了信，采煤队队部的人会很快把信交到她手里。等到第七天还没收到丈夫的信，她就有些着急，思念起丈夫在家的种种好处。她得承认，丈夫对她是很好的。丈夫是个细心周到的人，很会体贴爱惜女人。说的不好听一点，丈夫是懂得怎样滋养女人，不惜钱，也不惜话，在她需要什么的时候，丈夫就及时给她什么，千方百计达到她的满意。他们也有发生摩擦的时候，丈夫从来不过火，不走极端。眼看要走极端了，丈夫就退回去了，对她作出让步。丈夫的年龄是比她大一些，但一个男人对女人的怜惜之心是天生的，跟年龄大小没有多大关系。丈夫也没打电话来。她想到了丈夫大概在有意酝酿蓄自己的感情，待感情蓄满了，写起信来感情才会汹涌而至。

迟迟等不到丈夫的信，李桂常只好把她保存的那封信拿出来看一看。信是一位年轻矿工写给她的。年轻矿工与她同村，彼此之间比较熟悉。媒人把她介绍给年轻矿工，一开始她不是很乐意。年轻矿工家里只有两间草房，条件差了些。犹豫之际，她收到了年轻矿工从矿上给她写的这封长信。读了信，她就同意嫁给年轻矿工了。可以说，是这封信促成了她和年轻矿工的婚姻，信是她和年轻矿工成为夫妻的决定性因素。然而，她和年轻矿工结婚还不到两个月，作为年轻矿工的新娘，她住在矿上的临时家属房里还未及回老家，一场突如其来的井下瓦斯爆炸事故，就夺去了年轻矿工的生命。她哭得昏过去三次，医生把她抢救过来三次。他们还没有子女，矿上按规定让她顶替年轻矿工当了工人。年轻矿工没有给她留下什么，留下的只有这封信。她觉得这就够了，这封信就是年轻矿工那永远勃勃跳动的心哪！

秋往深里走，夜静下来了，淡淡的月光洒在阳台上。李桂常拧

亮台灯，把身子坐正，在橘黄色柔和的灯光下，轻轻地展开了那封看似平常的信。信是用方格纸写成的，一个字占一个格，每个字都不出格。由于保存的时间久了，纸面的色素变得有些沉着，纸张也有些发干发脆，稍微一动就发出风吹秋叶似的声响。好比一个多愁善感之人，时间并不能改变其性格，随着人的感情越来越脆弱，心就更加敏感。信的折痕处已经变薄，并有些透亮，使得字迹在透亮处浮现出来，总算没有折断。李桂常不愿在信上造成新的折痕。每次看完信，她都遵循着年轻矿工当初叠信时的顺序，把信一丝不苟地按原样叠好。久而久之，信的折痕就明显了。钢笔的笔迹还是黑蓝色，仔细看去，字的边缘微微露出一一点绛紫。只有个别字句有些模糊，像是被泪滴润湿过。就是这样一封经年累月的信，她刚看了几行，像是有只温柔的手把她轻轻一牵，她就走进信的情景里去了。她走得慢慢的，每一处都不停下来，每一处都看到了。不知从什么时候，牵引她的手就松开了，退隐了，一切由她自己领略。走着走着，她就走神了。信上忆的是家乡的美好，念的是故乡之情。以这个思路为引子，她不知不觉就回到与写信人共有的故乡去了。一忽儿是遍地金黄的油菜花，紫燕在花地上空掠来掠去。一忽儿是向远处伸展的河堤，河堤尽头是茫茫无际的地平线，一轮红日正从地平线上升起。一晃是暴雨成灾，白水浸溢。一晃又变成漫天大雪，茅屋草舍组成的村庄被盈尺的积雪覆盖得寂静无声……这些景象信上并没有写到，可李桂常通过信看到了。或者说，信上写到的少，李桂常看到的多，信上写的是具体的，李桂常看到的是混沌的，信上写到的是有限，李桂常看到的是无限。可是，如果没有这封信，她的幻觉就不能启动，她什么都看不到。仿佛这封信是一种可以飞翔的载体，有了它的接引和承载，李桂常的心魂才能走出身体的躯壳，才能超越尘世，自由升华。

当李桂常意识到自己走神了，就不再看信，想让神走得更远些。

然而她的眼睛一离开信，就像梦醒一样，顿时回到现实世界。她眨眨眼，看看阳台上似水的月光，只好接着看信。不一会儿，她就在信里看到了她自己，看到了她的身影，她的微笑，似乎还听到了她说话的声音。她不记得自己说过如此意味深长的话，可那分明是她的语气。那当是她的少女时代，抑或是已长成一个大姑娘了。她有时在田间劳动，有时在千年古镇上赶庙会，还有时站在河边眺望远方。不管她在哪里出现，似乎都有一双羞怯的眼睛追寻着她。于是她躲避。她越走越快，甚至在春天的河坡里奔跑起来。她觉得已经跑得很远了，就停下来拐起胳膊擦擦额头上的汗，整理鬓角被风吹乱的头发。也就是擦汗和整理头发的工夫，她一回眸，发现那不舍的目光又追寻过来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她反而镇静下来了，开始在自己身上找原因，看看自己究竟有什么值得人家如此追寻。找原因的结果，她热泪潸然了。在读到这封信之前，她从没有看到过自己。她虽然用镜子照过自己，但那不算看到自己，因为镜子里的她太真了，跟自己本身没什么两样。而在信里看到的自己就不一样了，这虽然也是一种折射，却是从另一个人的心镜里折射出来的。心镜的折射不像玻璃镜的折射那样毫发毕现，它是勾勒的，写意的，甚至有一些模糊。可李桂常更喜欢看到这样的自己。这样的自己和本来的自己像是拉开了距离，给人一种陌生感、塑造感和重铸感，因而更具有真实感。她愿意把这样的自己作为美好善良的人生目标，一辈子都渴望追求与目标的重合。

是的，信里没有什么新鲜的词句，一切都平平常常，平常得跟秋天的田野一样。然而信里从始至终萦绕着一种调子。这种调子不是用言语所能表达，说它沉郁、忧伤、旷古或者悠长，都有那么一点，但都不能完全达意。如果用某种号子或某种曲子与之作比，也许能接近一些。在辽阔的原野，暮归的耕牛对小牛的呼唤；在晚风中，一个孤独者的歌唱；在春夜，细雨不断打在陈年柴草垛上的声

音，等等，其中的韵味和信里的调子都有相通的地方。对了，那种自然质朴的调子更像弥漫在秋天田野里的一层薄雾，它轻轻的，柔柔的，却饱含水气，睫毛一沾到它，睫毛就湿了。“薄雾”多少有点影响人的视线，眼睛不能望远。正是因为眼睛不能望远，心上的眼睛才发挥了作用，才看得更远，远到令人怆然的地方去。

还有任何人不可代替的写信者的手迹。李桂常不认为信上的字写得很好，也不认为不好，无意对字体的外观作出评价。她看重的是字的手写性质。李桂常见过一个词，叫见信如面。以前她对这个词不大过心，以为不过是一种客套的说法。自从得了这封信，自从写信的人永远离去，再拿起这封信时，她心中轰然如撞，才突然明白词里所包含的千般离情，万般欣慰。如同人与人的面貌不可能完全一样，每个人的字迹也只能是个人化的，举世无双的。一个人写的字，仿佛就是这个人身上分离出来的细胞，人与字之间天生有着不可更改的血缘关系。青年矿工的字体是内向的，看上去有些拘谨，还有那么一点自卑。同时又是温和的，守规矩的，和与世无争的。反正李桂常只要一看到信上的字，就像是看见了青年矿工写字的手，继而看见了青年矿工略嫌瘦弱的身体和无声的微笑。直到信看完了，青年矿工还与她执手相望似的，久久不愿离去。

第九天，丈夫从南方城市来了电话，问她怎样，儿子怎样。李桂常说，她和儿子都挺好的。丈夫说，再过一两天，他就回矿上了。李桂常还记挂着丈夫答应给她写信的事，问：“你给我写信了吗？”

丈夫道了对不起，说他本来打算写信来着，只是太忙了，每天都要喝酒，中午喝，晚上还喝，喝得头昏脑涨，烦死人了。因为是求人家办事，请人家喝酒，自己不喝还不行，真没办法。丈夫还说，不光请人家喝酒，还要请人家干别的。有些事情等回家再跟她细说。

李桂常不再提写信的事，说：“那你就赶快回来吧，你儿子都想你了。”

丈夫给她带回不少东西，有穿的，有戴的，还有往脸上抹的。每拿出一样，丈夫都问她喜欢吗。她说喜欢。丈夫说，等下次出差，他一定给李桂常写信，让李桂常好好看看他的文采。李桂常只是笑笑。她不敢对丈夫写信抱什么希望了。晚间，丈夫问她是不是又看那封信了。这次李桂常没有隐瞒，承认看了。她心里还有一句话：你不给我写信，难道还不许我看看别的信吗！不料丈夫夸奖了她，说她这次表现不错，态度诚实。丈夫接着说了一篇子对信的看法，丈夫说，信作为一种交流信息的形式，其实已经过时了，因为信的传递速度太慢，信息量太少，效率太低。有写信、收信的工夫，一百个电话都打完了。打电话方便快捷，还能听到对方的声音，何乐而不为呢！他劝李桂常多多利用现代通讯工具，不要再保存那封信了。李桂常说：“这是两码事，二者并不矛盾。”丈夫说她太固执，“二者怎么能不矛盾呢，你对信情有独钟，就说明你的感情是怀旧的，思想是保守的。有这样的思想感情，就不容易接受新生事物，就跟不上时代的潮流。问题的关键还不在这里，关键是你的做法在伤害着别人的感情，并有可能危及到家庭生活的安全。”

“你说的太严重了，谁伤害你什么了？”

“你既然问到了，我要是不说出来，就显得不够坦率。你保存着那封信，我精神上一直存在着一种障碍，觉得我们生理上结合了，心理上并没有完全结合。我有时候还产生幻觉，好像柜子里藏着的不是一封信，而是一个人，那个人会随时走出来，插足我们的夫妻生活。”

李桂常向锁着的柜子看了一眼，说：“那都是你自己瞎想的。”

“存在决定意识，要是那封信不存在，我就不会瞎想。我看你还是把信处理掉算了。”

“怎么处理？”

“我相信你会有办法。”

“我没办法！”

丈夫不高兴了：“说白了我看你是旧情难忘！”

“什么叫旧情难忘？我怎么旧情难忘了？写信的人都死了，难道连一封信都不能留吗！”说到写信的人死了，李桂常顿觉伤感倍生，眼泪夺眶而出。

和往常一样，一见把李桂常惹急了，丈夫就不说话了。停了一会儿，等李桂常情绪缓解下来才说。他说得静着气，像是生怕再把李桂常惹翻。他以自己作榜样，说他对李桂常爱得一心一意。自从和李桂常结婚后，他连一次老家都没回过，也没给农村老家原来那个离婚不离家的老婆写过信。这都是为李桂常负责，为儿子负责，为家庭的幸福安宁负责。不见李桂常对他的话有什么反应，他就给李桂常出了一个建设性的主意，让李桂常把兴趣转移到集邮上去。没人写信也没关系，可以到邮局买新发行的邮票。反正邮票不会贬值，只会增值。

李桂常仍没有说话。她为自己情急之中说出的那句伤感的话伤心伤远了，一时还在那句话里不能走回来。

后来，那封信到底还是失去了。一发现信不见了，李桂常马上向丈夫讨要。丈夫笑着，把李桂常稳住，说要给李桂常一个惊喜。李桂常说她不要惊喜，她什么都不要，就要那封信。丈夫对她打保票，说她一定会惊喜的。李桂常耐心等了几天，迟迟不见“惊喜”出现，就失了耐心，立逼着丈夫把信还给她。没办法，丈夫只好向她交底：丈夫把信作为稿子寄给矿工报社了，希望矿工报给予刊登。丈夫说，信一登在报纸上，保存起来就方便了。听丈夫这么一说，李桂常惊是惊了，但没有喜，而是恼了。她脸色煞白，双手发抖，坚决反对把她的信投出去发表。她质问丈夫，有什么权利把属于她个人的信投寄出去，要丈夫马上把信追回来。丈夫大概没想到李桂常会这样厉害，火气也上来了，指责李桂常不知好歹。二人吵得不

可开交，动手撕扯起来。丈夫一不小心，碰到了大衣柜上的穿衣镜，把穿衣镜碰碎了，露出了后面的木板。镜子一碎，柜子里虚幻的空间就小了，似乎连卧室也变得逼仄起来。玻璃质的穿衣镜破碎时发出的声音有些大，对二人起到一定的镇定作用。丈夫说：“你看，碎了吧？”

次日，李桂常坐车到矿工报社追要她的信，人家说没收到那样的稿子。

1999年11月6日于北京